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董事會會議通告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經考慮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的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的進展，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董事會(「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審議並酌情批准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會議後另行刊發公告，以載列建議末期股息(如獲董事會批准)的詳情。

由於建議末期股息不一定獲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批准，且宣派末期股息(如獲董事會批准)亦將視乎其他先決條件(包括在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取得相關股東批准)而定，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嚴鑾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良富先生、江奎先生、Gordon Riske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洪武先生、聞道才先生、蔣彥女士、余卓平先生及趙惠芳女士。